

## 天津松江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抚州智慧松江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工商部门最终核准为准，以下简称“抚州基金”）、天津松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不超过抚州基金优先级有限合伙人、中间级有限合伙人、两名普通合伙人（以下简称“抚州基金四方股东”）所持有的抚州基金财产份额、在抚州基金取得的基础投资收益及抚州基金合伙协议及补充协议（以下简称“基金合同”）中约定的合伙企业费用
-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 无逾期担保

###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西松江智慧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松江”）与优先级有限合伙人北方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方信托”、“优先级有限合伙人”）、中间级有限合伙人江西省发展升级引导基金（以下简称“江西引导基金”、“中间级有限合伙人”）、普通合伙人天津斯迈乐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斯迈乐”）和普通合伙人尚信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尚信资本”）共同投资设立抚州智慧松江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工商部门最终核准为准）。详见公司临2017-144、146号公告。

为保证抚州基金的顺利运作，公司拟对抚州基金四方股东所持有的抚州基金财产份额承担收购义务，对抚州基金四方股东在抚州基金取得的基础投资收益以及基金合同中约定的合伙企业费用承担差额补足义务。上述收购义务及差额补足义务构成公司对抚州基金四方股东及抚州基金的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责任和义务，不受基金合同以及其他任何协议效力或瑕疵的影响。公司控股子公司天津卓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卓朗科技”）对公司上述义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上述担保事项已经公司于2017年12月5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财产份额收购、差额补足及提供担保的相关事项，包括但不限于财产份额收购、差额补足及提供担保的具体执行、方案变更、终止等相关事宜；授权董事长签署与本次财产份额收购及差额补足方案有关的合同、协议和

各项法律文件等，授权卓朗科技董事长签署与本次担保方案有关的合同、协议和各项法律文件等。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 抚州智慧松江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以工商部门最终核准为准)

抚州基金为公司拟出资设立的有限合伙企业，详细情况请参考公司临2017-146号公告。

(二) 天津松江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注册地址：天津华苑产业区海泰发展六道6号海泰绿色产业基地A座4-061室

法定代表人：曹立明

注册资本：玖亿叁仟伍佰肆拾玖万贰仟陆佰壹拾伍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以自有资金对房地产、高新技术产业、公用事业、环保业、物流业、能源、建材、建筑行业、文化体育卫生行业、旅游业、餐饮娱乐业、传媒业、园林绿化业、证券业、城市基础设施进行投资；房屋租赁；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以上范围内国家有专营专项规定的按规定办理)。

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计9,342,769,630.12元，负债合计5,842,052,895.86元，2016年营业收入为14,283,723.36元，2016年净利润为533,278,982.57元，上述财务数据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截至2017年9月30日，公司资产总计为9,984,825,724.69元，负债合计为5,908,593,345.26元，2017年1-9月营业收入为25,070,143.71元，2017年1-9月净利润为575,515,645.17元。(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 三、担保事项的主要内容

(一) 公司为抚州基金提供担保事项

担保金额：抚州基金四方股东所持有的抚州基金财产份额、在抚州基金取得的基础投资收益及基金合同中约定的合伙企业费用。其中四方股东认缴抚州基金财产份额为30.02亿元；优先级有限合伙人基础投资收益率不超过8.8%/年，中间级有限合伙人基础投资收益率不超过7.5%/年，两名普通合伙人基础投资收益率不超过8.8%/年。

担保方式：公司拟于以下前提条件下收购抚州基金四方股东持有的抚州基金财产份额，并对其取得的基础投资收益以及合伙企业费用承担差额补足义务：

(1) 投资本金分配日，如抚州基金无足额资金向抚州基金四方股东分配投资本金的，公司或公司指定的第三方应对抚州基金不能向其支付的投资本金所对应基金财产份额进行收购。

(2) 投资收益分配日，如抚州基金无足额资金向抚州基金四方股东分配基础投资收益的，公司应承担投资收益之差额补足义务，对其不足部分予以补足。

(3) 若经合伙企业所有合伙人一致同意，合伙企业基金存续期限延长的，具体差额补足及远期财产份额转让方案由公司及各全体合伙人另行协商约定。

担保期限：自《抚州智慧松江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差额补足及远期财产份额转让协议》生效之日起至抚州基金存续期满为止。

(二) 卓朗科技为公司提供担保事项

担保金额：同上款所列公司为抚州基金提供的担保金额。

担保方式：卓朗科技为上款所列公司应承担的收购及差额补足义务提供不可撤销的无限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担保期限：自后续签订的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公司全部《抚州智慧松江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差额补足及远期财产份额转让协议》约定义务履行期限届满后两年为止。

#### **四、公司董事会意见**

公司为抚州基金提供担保，同时公司控股子公司天津卓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就公司为抚州基金提供的担保事项提供无限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有利于抚州基金的顺利推进。对抚州基金四方股东在抚州基金取得的基础投资收益以及基金合同中约定的合伙企业费用承担差额补足义务属于实质意义上的担保行为，公司为抚州基金提供担保同时卓朗科技对公司上述义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符合公司的发展需要，不会损害公司利益。

####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为抚州基金提供担保，同时公司控股子公司天津卓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就公司为抚州基金提供的担保事项提供无限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该担保事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未发生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况。

####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 2017 年 12 月 5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 63.81 亿元（不含本次），占公司 2016 年经审计净资产的 446.27%，其中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及控股子公司对公司的担保余额合计 62.81 亿元，占公司 2016 年经审计净资产的 439.31%。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 9950 万元，占公司 2016 年经审计净资产的 6.96%。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天津松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2 月 6 日